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將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轉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Science (Suzhou)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7）

2025年度審計機構薪酬調整
申請工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公司章程》備案
及
臨時股東會通告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黎里鎮北庫新黎路98號研發大樓9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至9頁。隨函亦附奉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表格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innoscience.com>）。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該表格，並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已填妥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本通函所提述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5年10月27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3
2. 2025年度審計機構薪酬調整.....	4
3. 申請工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公司章程》備案.....	4
4. 臨時股東會通告.....	6
5. 推薦建議	7
6. 責任聲明	7
臨時股東會通告	8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77)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境內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且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黎里鎮北庫新黎路98號研發大樓9樓會議室舉行的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集團成員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InnoScience (Suzhou)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7)

執行董事：

Weiwei Luo博士(董事長)

Jay Hyung Son先生

吳金剛博士(首席執行官)

鍾山先生(首席財務官)

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總部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吳江區

黎里鎮北厠

新黎路98號

非執行董事：

汪燦博士

張彥紅女士

崔米子女士

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顯榮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易繼明博士

楊士寧博士

陳正豪博士

敬啟者：

**2025年度審計機構薪酬調整
申請工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公司章程》備案
及
臨時股東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相關資料，以便其可於臨時股東會上就下列事項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1)2025年度審計機構薪酬調整；及(2)申請工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公司章程》備案。第(1)、(2)項為普通決議案。

2. 2025年度審計機構薪酬調整

茲題述本公司於2025年4月9日的年度股東會(「**2024年年度股東會**」)通函及2025年4月30日之投票結果公告，本公司已經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聘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5年度審計師。

現因實際費用情況變化，較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的議案內容新增審計機構中期審閱費用，提請股東會同意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酬金數額(含代墊費用等)調整為總計不超過稅前334萬人民幣。同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審計工作情況，對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酬金數額在合理範圍內進行適當調整。

3. 申請工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公司章程》備案

2024年6月6日，本公司召開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H股股票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下簡稱「**首發上市**」)、就H股發行修訂於H股發行上市後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制定相關議事規則及其相關議案，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在首發上市後對《公司章程(草案)》中涉及註冊資本和股本結構的內容作出相應調整和修改，及向本公司登記機構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辦理變更審批或備案等事宜。本公司已於2024年12月3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完成H股股票發行及於2025年1月27日完成超額配發股份，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更為880,816,653股，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880,816,653元。經2025年7月9日舉行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本公司已完成《公司章程》中就首發上市情況相關內容的修訂，包括註冊資本情況由「公司註冊資本為83,378.8253萬元人民幣。在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發行完成後，如不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和超額配售權，公司的註冊資本為87,915.2253萬元人民幣；如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和超額配售權，公司的註冊資本最多為88,595.6853萬元人民幣。」修訂為「公司註冊資本為88,081.6653萬元人民幣。」

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召開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特別決議案，同意授權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2024年度股東

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的額外股份，同時授予本公司董事就發行股份及註冊資本對公司章程作出其審慎認為屬必要的任何修訂。據此：

- (i) 2025年7月16日，董事會根據股東會的授權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作出了董事會決議，同意本公司增發H股新股（以下簡稱「**首次H股配售**」）及其相關議案，授權本公司董事長WEIWEI LUO（駱薇薇）女士、首席財務官鍾山先生（亦可轉授權），有權在首次H股配售完成後，根據本次發行的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相關條款進行適當所需的修改，以反映由於本次發行而致發行人股本結構的變動，簽署相關文件並授權具體經辦人員向工商登記部門申請辦理註冊資本和公司章程的變更登記備案手續及採取其他所需的行動。2025年7月28日，首次H股配售實際發行H股13,584,000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交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更為894,400,653股，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894,400,653元，並已完成《公司章程》中就首次H股配售情況相關內容的修訂，將股本情況修訂為「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為894,400,653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包括389,559,466股境內未上市股份，佔公司股份總數的比例約為43.56%，及504,841,187股H股，佔公司股份總數的比例約為56.44%」，並將註冊資本情況修訂為「公司註冊資本為89,440.0653萬元人民幣。」

- (ii) 2025年10月9日，董事會根據股東會的授權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作出了董事會決議，同意本公司增發H股新股（以下簡稱「**第二次H股配售**」）及其相關議案，授權本公司董事長WEIWEI LUO（駱薇薇）女士、首席財務官鍾山先生（亦可轉授權），有權在第二次H股配售完成後，根據本次發行的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相關條款進行適當所需的修改，以反映由於本次發行而致發行人股本結構的變動，簽署相關文件並授權具體經辦人員向工商登記部門申請辦理註冊資本和公司章程的變更登記備案手續及採取其他所需的行動。2025年10月17日，第二次H股配售實際發行H股20,700,000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交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更為915,100,653股，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915,100,653元，並已完成《公司章程》中就第二次H股配售

情況相關內容的修訂，將股本情況進一步修訂為「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為915,100,653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包括389,559,466股境內未上市股份，佔公司股份總數的比例約為42.57%，及525,541,187股H股，佔公司股份總數的比例約為57.43%」，並將註冊資本情況進一步修訂為「公司註冊資本為91,510.0653萬元人民幣。」

因本公司已完成首次H股配售及第二次H股配售，公司註冊資本已變更為人民幣915,100,653元，本公司擬申請工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對《公司章程》進行工商備案，同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公司向蘇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辦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公司章程》備案相關事宜。

4. 臨時股東會通告

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至9頁。

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在臨時股東會後根據上市規則所訂明的方式刊登有關投票結果的公告。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的身份，本公司將於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至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H股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即截止辦理登記日期）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送呈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innoscience.com>)。閣下須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該表格，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

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已填妥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5.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授出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本集團及股東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6.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Weiwei Luo博士
謹啟

2025年10月27日



InnoScience (Suzhou)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7）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黎里鎮北庫新黎路98號研發大樓9樓會議室召開及舉行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審計機構薪酬調整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申請工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公司章程》備案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Weiwei Luo 博士

香港，2025年10月27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Weiwei Luo博士、Jay Hyung Son先生、吳金剛博士及鍾山先生；非執行董事汪燦博士、張彥紅女士及崔米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易繼明博士、楊士寧博士及陳正豪博士。

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臨時股東會上的全部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決定允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投票表決時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須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註明與各受委代表有關的股份數目。每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作撤回論。
4.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的身份，本公司將於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至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H股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即截止辦理登記日期）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送呈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5. 本通告提述的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